

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領域學期成績評分標準

附件三

領域	年級	平時成績 (佔學期成績 <u>60%</u>)	定期評量 (佔學期成績 <u>40%</u>)	
國文	七	筆試(含週考)10% 作業(含習作、學習單、作文)30% 學習態度20% 作文分數換算:級分*10+40	3 次 定 期 評 量 成 績	
	八	筆試(含週考)10% 作業(含習作、學習單、作文)40% 學習態度10% 作文分數換算:級分*10+40		
	九	筆試(含週考)10% 作業(含習作、學習單、作文)40% 學習態度10% 作文分數換算:級分*10+40		
英語	七	一、筆試 15% 二、作業 15% 三、特定評量 15% 四、學習態度 15% *特定考查包含課本習作聽力 10%和英文雜誌閱讀 評量 5%。		
	八			
	九			
數學	七	普通班 一、學習評量 24% 取前 60%較高成績計算		體育班 一、作業 36% 含習作、課堂實作 二、學習態度 12% 三、隨堂測驗 12% 取前 60%較高成績計算
	八	二、作業 12% 含習作、課堂實作		
	九	三、學習態度 12% 四、隨堂測驗 12% 取前 60%較高成績計算		
自然	七	一、線上、紙本作業(20%) 二、線上練習、口語測驗、紙筆評量(20%) (擇優六成平均) 三、實驗操作、探究(20%)		
	八			
	九			
社會	七	一、平時考試 30%(擇優 1/2) 二、平時作業 30%(含習作、講義、學習單、上課表現 等)		
	八			
	九			
本土語	七	一、課堂參與及多元評量 60%	第三次定期評量 40%	
	八			
藝術	七	一、認知:佔 30% 1. 如作業、筆試、口試、報告 2. 成績計算方式:上述所有成績平均 二、情意: 佔 30% 上課用品攜帶狀況、出席情形-遲到早退,上課秩序 表現、上課態度等	技能實作呈現 40% (音樂):如器樂演奏(唱) (美術):實作課程 (表演):表演實作	
	八			
	九			

領域	年級	平時成績 (佔學期成績 <u>60%</u>)	定期評量 (佔學期成績 <u>40%</u>)
綜合	七	綜合： 1. 學習態度、上課表現、課堂參與 10%	綜合：定期評量成績 40% 1. 實習活動成果、作品 2. 實作評量 3. 分組活動 輔導：定期評量成績 40% 1. 活動表現 2. 成果報告
	八	2. 作業、學習單與課堂考驗 50%	
	九	輔導： 1. 學習態度、上課表現、課堂參與 10% 2. 作業與學習單、生涯檔案(含生涯儀表板) 50%	
健康與體育	七	體育：1. 籃球運球與傳接球 20% 2. 匹克球正反手短丁克 20% 3. 排球托球 20% 健康：1. 學習單及技能實作 50% 2. 學習態度 10%	體育：1. 學習單 10% 2. 學習態度 30% 健康：筆試 40%
	八	體育：1. 足球腿部控球 20% 2. 籃球 3 點運球上籃 20% 3. 排球綜合技術運用 20% 健康：1. 學習單及技能實作 50% 2. 學習態度 10%	體育：1. 學習單 10% 2. 學習態度 30% 健康：筆試 40%
	九	體育：1. 進階體能(棒式、深蹲) 30% 2. 籃球/排球團隊比賽 30% 健康：1. 學習單及技能實作 50% 2. 學習態度 10%	體育：1. 學習單 10% 2. 學習態度 30% 健康：筆試 40%
科技	七	一、學習態度 30%， 二、實作練習 30%	1. 定期作品測驗 40%
	八		
	九		